

**【詩篇 100:1-2】**經文引自《和合本修訂版》

普天下當向耶和華歡呼！當樂意事奉耶和華，當歡唱來到祂面前！

**世頌 23【歡欣感謝】**版權屬 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 所有，蒙許可使用。

1. 清心人當歡欣，快樂感謝歌唱；基督十架為你旌旗，高舉隨風飄揚。
2. 活潑少男少女，鬚眉花白老翁，都當歡欣高聲歌唱，頌主奇恩豐盛。
3. 奔跑人生長路，不論遇禍遇福，從幼到老，黑夜白晝，都當讚美歡呼。

**副歌：**歡欣，歡欣，歌唱感謝歡欣。

**【榮耀都歸祂】**曲詞：林婉容

尚未有時間祂已存在，以權能創造了諸世界；  
亙古到永遠祂不改變，祂寶座安定在天。  
天父所鍾愛，天使擁戴，萬有本於祂，都屬於祂；  
為愛祂寧捨權柄榮華，為罪人死在十架！

**副歌：**榮耀都歸祂—萬王之王；榮耀都歸祂—萬主之主！  
榮耀歸聖潔被殺羔羊，權柄，尊貴，榮耀都歸祂！

**世頌 393【使我作祢和平之子】**版權屬 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 所有，蒙許可使用。

1. 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在怨恨之中使用祢的愛，  
在憂傷之中傳送祢寬恕，在懷疑之中顯出祢信實。
2. 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在失望之處帶出祢盼望，  
在罪惡黑暗發出祢的光，在難過心靈播下祢喜樂。

**副歌：**幫助我不要單單求安慰，更願意努力安慰幫助人，  
不求被瞭解，但求瞭解人，接受愛，更加願意付出愛。

3. 使我作祢和平之子，願寬恕別人好像祢寬恕，  
願施與別人好像祢施與，願燃燒生命得永遠生命。

**【羅馬書 12:1-8】**經文引自《和合本修訂版》

**帶領：** 所以，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  
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

**會眾：**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  
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
**帶領：** 我憑着所賜我的恩對你們每一位說：不要把自己看得太高，  
要照着神所分給各人的信心來衡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

**會眾：** 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，肢體也不都有一樣的用處。

**帶領：** 這樣，我們許多人在基督裏是一個身體，互相聯絡作肢體。

**會眾：** 按着所得的恩典，我們各有不同的恩賜：或說預言，要按着信心的程度說預言；

**帶領：** 或服事的，要專一服事；或教導的，要專一教導；

**齊聲：** 或勸勉的，要專一勸勉；施捨的，要誠實；治理的，要殷勤；憐憫人的，要樂意。

**世頌 353【一切全獻上】**版權屬 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 所有，蒙許可使用。

1. 主啊，我今完全獻上，一切所有歸於祢，一生行事盡依靠祢，日日與祢不分離。
2. 主啊，我將所有獻上，在祢腳前俯伏拜，世上榮華已經離開，因蒙救主召我來。
3. 一切所有全歸耶穌，心、靈、身體全獻上，但願聖靈時刻感化，免得我將主恩忘。

**副歌：**一切全獻上，一切全獻上。我將所有全歸耶穌，一切全獻上。

**【但以理書 3:8-30】**經文引自《和合本修訂版》

3:8 在那時，有幾個迦勒底人進前來控告猶大人。

3:9 他們對尼布甲尼撒王說：「願王萬歲！」

3:10 你，王啊，你曾降旨，凡聽見角、號、琴、瑟、三角琴、鼓和各樣樂器聲音的，  
都當俯伏拜這金像。

3:11 凡不俯伏下拜的，必扔在烈火的窯中。

- 3:12 現在有幾個猶大人，就是王所派管理巴比倫省事務的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；王啊，這些人不理你的諭旨，不事奉你的神明，也不拜你所立的金像。」
- 3:13 當時，尼布甲尼撒大發烈怒，命令把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帶過來；他們就把這幾個人帶到王面前。
- 3:14 尼布甲尼撒問他們說：「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，你們不事奉我的神明，不拜我所立的金像，是真的嗎？」
- 3:15 現在，你們若準備好，一聽見角、號、琴、瑟、三角琴、鼓和各樣樂器的聲音，就俯伏拜我所造的像；若不下拜，必立刻扔在烈火的窯中，有哪一個神明能救你們脫離我的手呢？」
- 3:16 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對王說：「尼布甲尼撒啊，這件事我們不必回答你，即便如此，我們所事奉的神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。
- 3:17 王啊，他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；
- 3:18 即或不然，王啊，你當知道，我們絕不事奉你的神明，也不拜你所立的金像。」
- 3:19 當時，尼布甲尼撒怒氣填胸，向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變了臉色，命令把窯燒熱，比平常熱七倍；
- 3:20 又命令他軍中的幾個壯士，把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捆起來，扔在烈火的窯中。
- 3:21 這三人穿着內袍、外衣、頭巾和其他的衣服，被捆起來扔在烈火的窯中。
- 3:22 因為王的命令緊急，窯又非常熱，那抬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人都被火焰燒死。
- 3:23 但是這三個人，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被捆綁着，掉進烈火的窯中。
- 3:24 那時，尼布甲尼撒王驚奇，急忙站起來，對謀士說：「我們捆起來扔在火裏的不是三個人嗎？」他們回答王說：「王啊，是的。」
- 3:25 王說：「看哪，我看見有四個人，並沒有捆綁，在火中行走，也沒有受傷；那第四個的相貌好像神明的兒子。」
- 3:26 於是尼布甲尼撒靠近烈火窯門，說：「至高神的僕人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，出來，來吧！」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就從火中出來。
- 3:27 那些總督、欽差、省長和王的謀士一同聚集來看這三個人，見火不能傷他們的身體，頭髮沒有燒焦，衣裳也沒有變色，都沒有火燒過的氣味。
- 3:28 尼布甲尼撒說：「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！祂差遣使者救護倚靠祂的僕人，他們不遵王的命令，甚至捨身，在他們神以外不肯事奉敬拜別神。
- 3:29 現在我降旨，無論何方、何國、何族，凡有人毀謗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神，他必被凌遲，他的房屋必成糞堆，因為沒有別神能像這樣施行拯救。」
- 3:30 那時王在巴比倫省使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高升。

**世頌 396【當樂意事奉主】** 版權屬 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 所有，蒙許可使用。

1. 「當樂意事奉主」，方向和作工，來到恩主台前，用詩歌頌主；向着造物主宰，將新願獻呈，生命最崇高是服務忠誠。
  2. 「當樂意事奉主」，一切存感恩，因祂溫柔仁愛，笑容更可親；真理恆久長存，永遠不變更，我要樂意事主，頌祂聖名。
  3. 「當樂意事奉主」，乃生命主題，在主崇高愛中，眾步伐整齊；常常留心傾聽，主微小慈聲，甜美寶貴囑咐，作我決定。
- 副歌：** 「樂意事奉主」，歌唱進祂的院，向造物主宰，虔誠獻詩篇；  
大哉主恩典，祂名稱為奇妙，樂意事奉主，傳主愛豐饒。

**【主禱文】** 經文引自《和合本》馬太福音 6:9-15

我們在天上的父：願人都尊祢的名為聖。願祢的國降臨；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我們日用的飲食，今日賜給我們。免我們的債，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。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；救我們脫離兇惡。因為國度、權柄、榮耀，全是祢的，直到永遠。阿們！

**【祝福頌】** 世頌 564 版權屬 浸信會出版社（國際）有限公司 所有，蒙許可使用。

願主天天常與你同在；當你禱告，主恩環繞你，  
無論何時何地願主大能保護你，願你常行在主愛的光中。